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 中昌

公告编号：2022-053

##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42	*ST 中昌	2022/5/12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17.94%股份的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在 2022 年 5 月 9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

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单独提案如下：

提案一：《关于免去武彪先生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

提案二：《关于免去孙舒源先生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

提案三：《关于提名严凯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提案如下：

提案：《关于提名选举宋元杰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职务的议案》

以上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增加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2年4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三盛宏业大厦1902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0日

至2022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免去曾建祥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
2	关于免去朱从双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
3	关于免去武彪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
4	关于免去孙舒源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
5	关于免去杨斌先生上市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
6	关于提名选举凌云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7	关于提名选举范雪瑞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8	关于提名选举季明睿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9	关于提名选举严凯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0	关于提名选举宋元杰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职务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2/6/7/8 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4/5/9 为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提案，议案 10 为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提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5 月 9 日以及 5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10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11日

● 报备文件

(一)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贵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免去曾建祥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2	关于免去朱从双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3	关于免去武彪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4	关于免去孙舒源先生上市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5	关于免去杨斌先生上市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6	关于提名选举凌云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7	关于提名选举范雪瑞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8	关于提名选举季明睿先生为第十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9	关于提名选举严凯聃先生为第十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0	关于提名选举宋元杰先生为第十届监 事会非职工监事职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